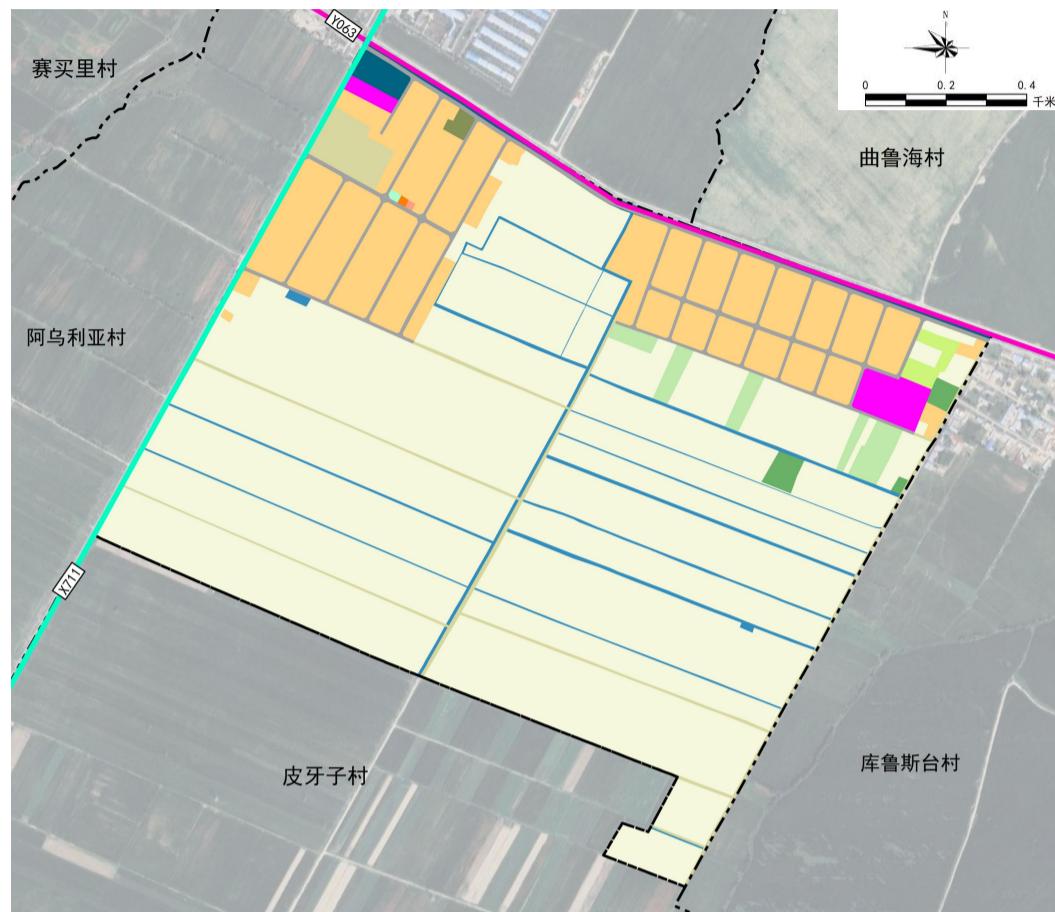


# 伊宁县曲鲁海乡上皮牙孜村村庄规划(2025-2035)

## 两图一表一公约 村民公示版

### 国土空间规划图



图例

0102水浇地	0601农村道路	0803文化用地	1311水工设施用地	1704坑塘水面
0201果园	0602设施农用地	0807社会福利用地	13公用设施用地	1705沟渠
0304其他林地	0703农村宅基地	08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403广场用地	----- 村界
0403其他草地	0704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1207城镇村道路用地	15特殊用地	

### 规划总平面图



图例

① 幼儿园	② 老年活动中心	③ 村委会	④ 清真寺
⑤ 健身广场	⑥ 文化活动中心	⑦ 水管站	⑧ 小学

### 近期建设项目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公顷)	所在区域	项目级别
产业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	-	上皮牙孜村	村级
	标准化农业种植项目	改造	2025年	-	上皮牙孜村	村级
	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	1.36	上皮牙孜村	村级
	姜桃共生园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	0.4	上皮牙孜村	村级
基础设施建设	伊宁县曲鲁海乡上皮牙孜村道路建设项目	新疆	2025年	-	上皮牙孜村	村级
	伊宁县曲鲁海乡上皮牙孜村庭院防渗渠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	0.25	上皮牙孜村	村级
	伊宁县曲鲁海乡上皮牙孜村人行道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	0.45	上皮牙孜村	村级
	伊宁县曲鲁海乡上皮牙孜村路灯安装项目	新建	2025年	-	上皮牙孜村	村级
公共服务设施	健身广场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	0.04	上皮牙孜村	村级
	老年活动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	0.02	上皮牙孜村	村级
	文化活动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	0.03	上皮牙孜村	村级
	公共厕所项目	新建	2025年	0.01	上皮牙孜村	村级
人居环境整治	环卫设施项目	新建	2025年	-	上皮牙孜村	村级
安全保障	消防安全项目	新建	2025年	-	上皮牙孜村	村级
	应急避难服务场所	新建	2025年	-	上皮牙孜村	村级

### 村庄规划管理公约

#### 一、生态空间保护

本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从事任何建设活动。生态保护红线内的林地、草地禁止改变用途；保护村内生态林、水域、自然保留地等生态用地，不得进行破坏生态景观、污染环境的开发建设活动，做到慎砍树、禁挖山、不填（塘）湖。

#### 二、农业空间保护

本村内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98.38公顷，主要集中分布在村庄中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本村耕地保有量97.08公顷，不得随意占用耕地；确实占用的，应经村民小组确认，村委会审查同意出具书面意见后，由乡（镇）人民政府按程序办理相关报批手续；严格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用途管制。严控建设占用耕地的各类情形，确需占用的，要求按照数量相等、质量相当的原则落实补充耕地。严格执行耕地转为林地、园地、草地等其他农用地，农业结构调整等确需转变耕地用途的，严格落实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可以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禁止非农建设和破坏耕作层、改变耕地地类的农业生产活动；未经批准，不得在园地、商品林及其他农用地进行非农建设活动，不得进行毁林开垦、采石、挖沙、采矿、取土等活动；本村内农业设施建设用地面积为4.16公顷，应按规定要求兴建设施和使用土地，不得擅自或变相将设施农用地用于其他非农建设，并采取措施防止破坏和污染土壤耕作层。

#### 三、建设空间管制

本村内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为30.17公顷。

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调整应经村民小组确认，由村委会审查同意，逐级报村庄规划原审批机关批准；本村内划定宅基地22.52公顷；新申请的宅基地每户建筑基底面积控制在600平方米以内，应在划定的村庄建设边界内，且优先利用村内空闲地、闲置宅基地和未利用地；村民住房建筑以低层为主，建筑高度不大于10米，建筑风貌应体现伊宁县（地域）特色，统一采用“一”字型或L型、传统民居风格，符合村庄整体景观风貌控制性要求。

#### 四、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

- 村民的宅基地选址和农房建设须避开自然灾害易发地区和灾害风险隐患点。
- 村庄建筑的间距和通道的设置应符合村庄消防安全的要求，不得少于5米；道路为消防通道，不准长期堆放阻碍交通的杂物。
- 广场等开敞空间为防灾避险场所，紧急情况下可躲避灾害。

### 公示信息

#### 一、公示时间

2025年12月1日至2025年12月30日，公示期30天。

#### 二、公示方式

伊宁县人民政府网、伊宁县零距离微信公众平台。

#### 三、公众意见收集途径

电子邮箱：自然资源局122548117@qq.com；曲鲁海乡人民政府327312913@qq.com。

联系电话：曲鲁海乡人民政府18097897023。

邮寄地址：伊宁县曲鲁海乡人民政府。邮政编码为835100。

监督电话：自然资源局0999-4022830。

规划公示期间，欢迎社会各界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来文请注明“伊宁县曲鲁海乡上皮牙孜村村庄规划意见建议”字样，并附有效证件复印件及联系方式。